

旬阳市第二小学 2026-2027 学年度“校园餐”食材采购

合同书

采购方：旬阳市第二小学

供应商：旬阳市鸿禧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1日



采 购 合 同

甲方: 旬阳市第二小学

乙方: 旬阳市鸿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经招标, 甲方确定乙方为 2026-2027 学年度“校园餐”食材 (鸡肉类)

的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2026年8月30日至2027年秋季招标中标供货商签订合同之日止

二、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每周食材确定的类别、数量等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采购配送, 需与甲方食材采购人员确定明细采购数量、配送时间、指定联系人等内容。

三、合同价款

1. 供应商所报的优惠率(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

3. 货款结算: 由旬阳市第二小学校园餐询价小组在旬阳市区域内询三家超市或自由市场和供货商自行报价, 选择最低价进行折扣支付。中标折扣率为 88%。

四、款项结算

1. 原则上每月结算一次, 由学校伙食办公室以当月实际供货数量 $\times$ 询价市场最低批发价 $\times$ 折扣率据实结算。

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乙方对公账户名称: 旬阳市鸿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账号: 27070905012001000013904

开户行: 陕西农商银行小河北支行

3. 乙方应该在次月3个工作日内办理结算手续, 应向学校同步提交完整的供货清单等资料, 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根据学校食堂条件、季节变化、学生饮食、用餐食谱确定所需配送种类及数量。
2. 甲方安排3人负责接收工作，在接受乙方所配送食材时，乙方要提供配送清单和质检报告，甲方要认真核对，确定无误后签收。
3. 合同执行期间，甲方可组织相关部门、专家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评估，乙方必须全力配合并承担相关费用。
4.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出示所采购食材的质检报告或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所供货物进行另行抽检。
5. 甲方有权利拒绝接受非甲方采购食材。
6.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所供食材包装破损的产品提出异议或拒绝接受。
7.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和评判。
8. 在供货业务运行过程中出现时间、地点、人员变化等现象，甲方有义务事先通告乙方并配合乙方完成后续交接等事宜。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要按时给甲方按学校拟定食谱标准提供足量的食材。
2. 乙方要确保给甲方所提供食材的质量和安全卫生，凡甲方师生因食用乙方所提供营养食材造成的所有食品安全事故，乙方要承担全部事故责任，并承担医疗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3. 乙方须按照甲方食堂采购人员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一旦影响到甲方食堂的正常运转，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4. 乙方每次配送食材应向学校开具三联单，单据上必须注明接收学校、时间、品种名称、数量、单价、优惠率、小计、合计、送货人、验收人签名等信息。
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规定，提供有关的证明材料和证件是乙方的义务，在合同期内乙方应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等相关证明，无证产品甲方不予接受。乙方要保证产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乙方对最终的产品质量负完全责任，发生的食品质量问题、安全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必须确保运输车辆和周转包装容器的清洁卫生，运输车辆应当保持清洁，无霉斑、鼠迹、苍蝇、蟑螂，不得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用品，防止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污染。

7. 乙方在配送过程中，若出现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完全承担。食材配送车辆在通过校园时，应服从学校管理，保持低速行驶，不得超速行驶，不得鸣笛等影响教育教学秩序及危害师生安全的行为。

8. 乙方必须建立起一套完善、科学的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参与食材配送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且身心健康，认真负责。乙方需定期检查执行情况，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确保质量。乙方必须严把采购、生产、运输质量检验关，具备专人专车向甲方配送。建立产品质量档案，对每批受检产品进行留样封存，以备待查。应建立科学、可行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9. 对于不符合规格要求、以次充好、质量问题等现象，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且须在2小时内退换完成，对于不能及时供应的食材，甲方有权根据食谱自行配买。自行的采购食材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结算。

10. 在供货业务运行过程中出现时间、地点、人员变化等现象，乙方有义务事先通告甲方并配合乙方完成后续交接等事宜。

11. 乙方有义务做好关于食用产品知识的宣传工作。

12. “采购标准及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指标，均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执行。

六、交货条件

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位置（学校餐厅一二楼分别送货）。

2. 交货期：按照甲方要求每天准时交货。

七、配送方式及要求

1. 一般配送要求：具体由甲方指定配送时间及地点。因运输装卸过程中造成的损耗（例如包装严重变形、破损、食品污染、变异等）、发现的破损、变异食品必须无条件更换。

2. 紧急供货要求：在收到甲方发出紧急供货通知后，乙方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原材料配送到位，所送食材必须达到甲方要求，如有三次不在规定时间送达或所送食材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需承担甲方所有损失。

3. 每次配送必须保证足够的保质保鲜期，送到学校的食材必须近期食品且在保质期内，确保学生食用安全。

4. 学校有权拒收霉变、过期及不符合标准的配送食材。
5. 配送的食材必须定期接受农牧部门、卫生检疫部门和市场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6. 每次配送都要与学校建立完善的交接手续，提供相关票据等证明材料。

八、质量保证、退出机制及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经发现供应以下情况，甲方将立即取消乙方的食材供应资格，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市场监管部门吊销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
2. 所供的食材未按采购标准供货的；
3. 违法违纪经营，受农业、市场监督、物价等部门行政处罚并被认定为情节严重的。
4. 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在合同期内被行政处罚的；
5. 存在采购法律法规禁止生产经营的食材、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6. 擅自转包、分包食材供应业务或存在擅自更换履约人等违约行为；
7. 中标单位在一个合同期内，被学校退货三次及以上，改正态度不积极的；在配送过程中企业员工与学校管理人员或学校食堂从业人员发生纠纷争执、打架斗殴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围攻、威胁，影响正常工作造成了恶劣影响的；违反在履行合同期间，因发生交通事故、道路外交通事故或意外事件而有致人死亡或致人严重伤残事故的；
8. 出现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行为，不适合继续配送的。

(二) 乙方所提供产品必须是正规企业生产的。

(三) 乙方提供产品必须是乙方所响应产品的最新产品，且经过国家法定部门办理正常生产、流通审批手续。

(四) 乙方所供产品是经过国家相关部门认可的检验或检测机构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五)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六) 产品的质保期符合国家标准。

(七) 若因乙方送货不及时或单方终止合同（不可抗力除外）导致甲方学校不能正常供餐，乙方应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壹份、学校安全办和教育体育局备案壹份。

4.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旬阳市第二小学（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签字）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16年8月29日

日期：2016年8月29日